附件3

**2020年省公益研究基金（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2020年度省软科学研究工作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以及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以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的创新活力为目标，坚持“需求导向、注重实效、择优支持、公正合理”的原则，精心组织实施一批研究项目，为我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决策参考。

一、计划申报范围

包括规定主题项目、监测评估项目和自选领域项目三个等别，通过定向委托、定向择优、竞争择优等方式，遴选承担单位。

**（一）规定主题项目（A类）**

围绕我省科技创新工作的重点任务开展咨询研究，支持周期12个月。研究成果要有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和实际操作性。需完成不少于3万字的研究报告、5000字的决策咨询报告，研究成果应被省委、省政府及省内相关决策应用部门采纳，或得到相关批示，或在主要媒体上公开发表。

**1.辽宁实验室体制机制创新研究。**为加快辽宁实验室建设发展，打造世界一流的综合性科技创新平台，借鉴国内外高水平研发机构的建设经验，就辽宁实验室创新体制机制开展深入调研，提出对策建议。

**2.辽宁实验室支持政策创新研究。**为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快将辽宁实验室建设成为我省科技体制改革的政策特区，调研了解国内外支持国家实验室、综合性国家科学研究中心、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的政策，为我省完善支持辽宁实验室建设发展的政策体系提供咨询建议。

**3.辽宁省科技创新创业孵化体系建设研究。**以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专业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为重点，借鉴国内外经验做法，分析我省科技创新创业孵化载体发展现状和存在问题，研究提出我省科技创新创业体系建设方向，研究构建我省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专业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评价指标和评估体系，和科技企业孵化器从业人员、中高级经理培训课程体系的政策建议。

**4.辽宁省海外科技交流联络中心建设发展若干问题研究。**借鉴国内其它省份关于海外人才工作站、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海外技术转移转化平台等科技服务中介机构在引荐海外人才、开展技术转移转化等方面的经验做法，研究我省海外科技交流联络中心的职能定位、海外布局、建设路径、合作机制，为海外科技交流联络中心服务我省与有关国家的人才合作交流、成果转化应用和产业化开发合作提出对策建议。

**5.科研诚信和科技监督体系建设对策研究。**落实国家、我省弘扬科学家精神、转变科研学风的有关要求，总结国内外有益经验，研究提出体现辽宁特色、务实可操作的科研诚信监督管理体系建设思路，为制定我省科研诚信的具体管理办法提供前期研究，设计在科技创新活动中监管与容错纠错相统一的机制。

**6.科研领域“放管服”改革优化模式研究。**落实国家、我省关于赋予科研机构和科研人员更大自主权的有关要求，借鉴国内外有益经验，围绕科研活动中人财物的管理自主权等关键问题，提出进一步改革优化科研管理的意见建议。

**7.辽宁省科技奖励评价指标体系研究。**调研国内科技奖励经验做法，开展《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辽宁省社会力量设奖管理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制定的前期研究，提出我省科技奖励分类评价指标体系、奖励数量和类型结构、评审程序、评审监督、异议处理等具体规定和要求等建议。

**8.科技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研究。**为我省完善防范化解科技领域风险、健全科技安全保护体系提供决策建议。

**9.**我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培育壮大新动能，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其他重点热点问题思路对策研究。

**（二）监测评价项目（B类）**

对我省科技创新工作的重点领域进行长期跟踪评价。支持周期12个月。需完成相关领域的专题监测评价报告，研究成果应被省委、省政府及省内相关决策应用部门采纳，或得到相关批示，或在主要媒体上公开发表。

**1.辽宁省科技企业创新能力评价研究。**通过调查、分析、总结企业关于科技创新方面的数据，研究企业自身创新的规律和特点，总结企业自主创新的经验和成果，建立一套辽宁省企业创新能力评价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模型。

**2.沈大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绩效评价研究。**研究建立沈大自创区创新绩效评估体系。研究中关村6+4政策、地方原创政策在沈大自创区的落实情况。研究沈大自创区的政策需求情况，借鉴先进自创区经验，结合我省实际，提出先行先试政策建议。

**3.辽宁省农业科技园区高质量发展评价研究。**针对辽宁省农业发展中面临的“方式转变、结构优化、动力转换、创新驱动”的高质量发展需求，开展农业科技园区知识技术溢出机制研究。研究提出农业科技园区高质量发展的综合诊断、动态评估、决策支持技术体系。研究构建主要园区的科技需求清单及成果转化机制，建立面向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科技创新模式，提出科技创新驱动下的农业科技园区高质量发展模式、发展路径与系统解决方案。

**4.科技创新重点政策和改革举措跟踪评价研究。**围绕国家、我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的重点政策措施，跟踪评价政策执行情况，分析新问题、新需求，提出政策建议。

**5.辽宁联合基金实施绩效评价研究。**全面总结2015年以来辽宁联合基金的基本情况、取得的成效、在解决我省产业发展的共性技术和科学问题中发挥的重大作用，进一步分析联合基金项目对我省产业发展的支撑情况。

**6.**其他重点领域的监测评价研究。

**（三）自选领域项目（C类）**

围绕我省科技创新工作的重点领域，自拟题目开展研究。支持周期12个月。项目研究成果要形成3000字的决策咨询报告，要有较强的实用价值，应被省内相关决策应用部门采纳。研究重点围绕：

1.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激励试点领域。

2.科技引领产业振兴领域。

3.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领域。

4.区域创新高地建设领域。

5.技术转移与创新创业领域。

6.科技创新平台及新型研发机构建设领域。

7.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发展领域。

8.科技对外开放合作领域。

9.科技惠民惠农领域。

10.科技体制改革与政策研究领域。

11.我省其他科技创新重点问题研究领域。

二、申报条件

1.申报项目应符合指南确定的方向，项目名称与研究内容应符合本计划定位要求。研究要具有重要意义及自主创新性，立项依据充分，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合理可行。

2.鼓励联合省外高水平研发机构和社会组织联合申报。

3.项目承担单位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仪器设备、资金等科研条件，保障项目实施。项目承担单位给予等额经费配套的优先予以考虑。

4.项目负责人要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项目组织能力，一般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博士以上学位，或相当于副处级及以上级别的中高级科技管理人员。对于40岁（1980年1月1日以后出生）以下、具备中级职称的青年科研人员，允许申报自选领域类项目。

5. 规定主题项目、监测评价项目为定向委托项目，选择相关领域有较好研究基础的单位及团队，在工作中直接面对相关领域具体问题并有较好解决方案的单位和团队。自选领域项目中的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激励试点类项目，限我省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激励试点单位申报。

6.存在以下情况的人员受限制申报：承担各类省科技计划项目（人才称号类、指导类项目除外）但未通过验收结题的，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不得以内容相近的已承担其它项目研究成果、已形成论文、开发出版物来申请新项目。有财政资金使用违纪、科研失信、学术不端行为者不得参与申报。

三、申报要求

1.同一单位以及关联单位不得将内容相同或相近的研究项目同时申报。原则上，中省属单位推荐申报不超过5项，各市推荐申报不超过10项。

2.上述各类项目均由各单位初审推荐，由省科技厅统一组织评审。

3. 项目预算应合理真实，规定主题项目和监测评估项目财政资金资助部分可按最高10万元提出预算申请，自选领域项目财政资金资助部分可按最高5万元提出预算申请，申报单位承诺的自筹资金足额到位。

4.项目申报组织过程中，全面实行科研诚信承诺制。

5.申报附件中，需提供关于项目研究简介的ＰＰＴ（２０页以内），便于评审时查阅。

６.项目的合作协议要明确双方工作任务、经费配置等情况，并加盖双方公章。项目执行开始日期以项目合同盖章日期为准。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赵子阳

联系电话：024-23983433

地  址：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24号1015室

省科技厅政策法规与监督处

　　邮  编：110004